

## 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已于 2022 年 12 月 3 日通过书面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2、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

3、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章恩友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审慎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本期可归属比例为 60%。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

事会同意作废上述人员对应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5,440 股。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北京雍行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关联董事张海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 **2、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157,760 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67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北京雍行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关联董事张海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 1、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6日